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825—2017

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

流动注射-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

Water quality—Determination of volatile phenols—Flow injection analysis (FIA) and 4-AAP spectrophotometric method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

2017-03-30 发布

2017-05-0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7年 第12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规范环境监测工作，现批准《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等七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《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(HJ 822—2017)；
- 二、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-分光光度法》(HJ 823—2017)；
- 三、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(HJ 824—2017)；
- 四、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流动注射-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(HJ 825—2017)；
- 五、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(HJ 826—2017)；
- 六、《水质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超高效液相色谱-三重四极杆质谱法》(HJ 827—2017)；
- 七、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—2017)。

以上标准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 (kjs.mep.gov.cn/hjbhbz/) 查询。

自以上标准实施之日起，由原国家环境保护局 1989 年 12 月 25 日批准、发布的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GB 11914—89) 废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环境保护部
2017年3月30日

行业标准信息平台